

2024 中華民國(112學年度)國語文競賽簡章

- 一、宗旨：藉由國語文各項比賽活動，落實國語文推廣與學習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國語文研究協會。
- 三、報名對象：國小學童（無區域限制、依報名選擇考場為據）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
 - (1) 網路報名 — www.kyw.org.tw。
 - (2) 劃撥報名 — 劃撥帳號：22470021 戶名：中華民國國語文研究協會
請在通訊欄位寫出選擇考場、就讀學校名稱、年級、考生姓名、
老師姓名等資料即可(不用郵寄)
 - (3) 通訊報名 — 郵局匯票，受款人請註明”中華民國國語文研究協會”
再連同報名表用**掛號郵件**寄出。
會址：台中市(403)西區自治街 155 號 3 樓。(不受理現場報名)
電話：(04) 23724069。
- 五、比賽日期：**南高屏區 3/17、彰雲嘉區 3/24、北基區 4/14、桃竹苗區 4/21、中投區 5/5**
准考證於考試前 6 日平信寄達(請注意) 依准考證進場時間進考場(未收到洽本會)
比賽地點：臺南考場: 臺南市東區復興國小
高雄考場: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國小
彰化考場: 彰化市忠孝國小
嘉義考場: 嘉義市博愛國小
臺北考場: 臺北市內湖區新湖國小
新北考場: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國小
桃園考場: 桃園市北門國小
新竹考場: 新竹市三民國小
臺中考場: 確定公佈
南投考場: 確定公佈
報名費用：僅收工本費 400 元。
報名日期：即日起 南高屏區 2/20 止、彰雲嘉區 2/20 止、北基區 3/26 止、桃竹苗區 3/29 止
中投區 4/16 止 (各區報名截止以郵戳為憑)
- 六、比賽時間：30 分鐘。
- 七、比賽方式：
 - 【一年級組】注音、國字來挑戰。(題型請參考國語習作)
 - 【二年級組】造詞、造句來比賽。
(先造詞再造句、句子最少限造九個字、不含標點符號)
 - 【三年級組】部首、造詞、寫短語。
 - 【四年級組】改錯、組句、填標點。
 - 【五年級組】字音、字形、寫成語。
 - 【六年級組】成語遊戲變變變。
- 八、獎勵辦法：
 - (1) 各組第一名(如同分者並列)獎金 1000、獎狀乙幀；
設指導級任老師獎金 1000、獎狀乙幀。
 - (2) 各組第二名(如同分者並列)獎金 800、獎狀乙幀；
設指導級任老師獎金 800、獎狀乙幀。
 - (3) 各組第三名(如同分者並列)獎金 500、獎狀乙幀；
設指導級任老師獎金 500、獎狀乙幀。
 - (4) 各組第四名(如同分者並列)獎狀乙幀；
設指導級任老師、獎狀乙幀。
 - (5) 各組第五名(如同分者並列)獎狀乙幀；
設指導級任老師、獎狀乙幀。
 - (6) 各組特優者獎狀乙幀。(人數依據考生程度而定)
 - (7) 各組優勝者獎狀乙幀。(人數依據考生程度而定)
- 九、成績揭曉：
 - (1) 南高屏；04/30；彰雲嘉 04/30；北基區 5/31；桃竹苗區 5/31；
中投區 5/31。
 - (2) 個人報名 — 依照報名表上地址平信寄發成績單。
 - (3) 團體報名 — 郵寄至所屬單位。
 - (4) 得獎考生一律掛號郵寄至學校教務處。
 - (5) 考生如須複查者，請準備票根，以便申請車馬補助費。
- 十、注意事項：
 - (1) **准考證於考試前 6 日寄達。(遺失或未收到准考證請洽本會)**

- (2) 已報名者，一律不退費，若遇天災或疫情，本會保留更改日期權力。
- (3) 考生不得提早出場，仍須待監考人員統一收卷後才能離開。
- (4) **不得帶食物進考場，學校不開放停車服務。**
- (5) 未經規定之事項，本會保有內容解釋權。